

# 实验室安全守则

1. 实验室内配备通风橱、防尘罩、试剂柜及消防灭火器材等安全设施，并定期进行检查，以保证随时可供使用。
2. 实验室使用电、气、水、火时，应按有关规则进行操作，保证安全。
3. 实验室内各种仪器设备应按要求放置在固定的住所，不得任意移动，各种标签要保证清晰完整，避免拿错用错后造成事故。
4. 实验室内物品有序、整齐摆放，与测试无关的物品一律清除出实验室；玻璃量器应进行编号，且不得与化学试剂混放，以避免交叉污染；试剂的贮存管理有专人负责，经常检查，及时处理各种异常情况。
5. 加强对易燃、易爆、毒害、腐蚀、放射性等物品的管理。凡属危险品必须设专人保管。剧毒药品或试剂应贮存于保险柜内，其内外钥匙应有两人分别掌管。要严格领用手续，随用随领，严格控制领用量，并做好使用记录，不准在实验室任意存放。使用易燃、易爆和剧毒化学试剂要先了解其物理化学性质，遵守有关规定进行操作。
6. 使用各种仪器设备必须严格遵守安全使用规则和操作规程，认真填写使用登记表，发现问题及时报告。
7. 对实验室排放的废水、废气及其他要素等有害物质进行处理，以满足环境保护的要求。对实验室产生的“三废”采取有效措施进行处。
8. 实验室发生意外安全事故时，应立即切断电源或气源、火源，立即采取有效措施及时处理，并上报有关领导。经常对全体人员进行安全防火教育，保证人人都能正确使用所备的各种消防灭火器材。

9. 保持实验室环境整洁，注意操作细节，避免由于操作人员失误给实验室带来沾污。经常彻底地清洁实验室及其设备，严禁用扫帚扫地，尽量不用电风扇，避免扬尘和过分潮湿；实验室内不准吸烟、吃食物，存放与实验室无关的物品。

10. 下班时应有专人检查门、窗、水、电、气等，避免因疏忽大意造成损失。